

公开招标文件

招标编号：XJZH-FW-202262[2022]164号

项目名称：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
计

采购单位：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建设综合管理服务
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

招标内容：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
计

项目联系人：赵义珂 联系电话：15099518985

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蒋鹏达 联系电话：0991-8891887 18690297103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

目录

第一部份 投标须知	5
第二部分 招标说明	10
第一章 总则	10
第二章 招标文件	13
第三部分 投标说明	13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3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14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7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17
第五章 开 标	18
第六章 评 标	20
第七章 定 标	23
第八章 授予合同	23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25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书（样本）	27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6

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招标项目二标段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座 20 楼 2002 室）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2 年 月 日 11: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ZH-FW-202262[2022]164 号

项目名称：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

预算金额（元）：27.5 万元

最高限价（元）：27.5 万元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数量:1

预算金额（元）：28.38 万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项目一、二期项目建设全过程工程造价跟踪审计，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具体采购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以合同约定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全国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其他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 年 月 日至 2022 年 月 日，每天上午 10:30 至 13:30，下午 15:30 至 19: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领取地点：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线上获取或发送报名文件至 41510424@qq.com 领取招标文件)

方式：线上获取

售价（元）：300

领取招标文件时须提交：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4）原件的扫描件加盖公章 1 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 11:0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座 20 楼 2002 室

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 11:00（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座 20 楼 2002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建设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

地址：

联系方式：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 898 号万科中央公园 S2 座 20 楼 2002 室

联系方式：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蒋鹏达、李倩倩

电话：0991-8891887 18690297103 15894711170

第一部份 投标须知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编号	XJZH-FW-202262[2022]164号
2	项目名称	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
3	建设地点	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建设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
4	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后到项目竣工验收结算及运营审计工作结束止。
5	联系方式	<p>采购单位：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建设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建设工程招投标管理中心）</p> <p>采购单位地址：</p> <p>联系人：赵义珂 联系电话：15099518985</p> <p>招标代理机构：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招标公司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座20楼2002室</p> <p>项目联系人：蒋鹏达 李倩倩</p> <p>联系电话：0991-8891887 18690297103 15894711170</p> <p>联系邮箱：41510424@qq.com</p>
6	投标内容	全过程跟踪造价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的控制价审定、过程计量支付、变更、签证、竣工结算审核、工程合同评审、项目经济技术指标分析、运营效益以及配合委托人完成与工程造价相关的其他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
7	投标资格	<p>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p> <p>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企业。</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投标人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2）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全国一级注册造价师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p> <p>（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p>（4）其他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p>

序号	名称	内容
		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8	信用情况	信用记录审查：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规定，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对投标人截止到投标截止时间的信用记录进行审查，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将被拒绝。
9	招标有效期	九十天
10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招标文件发放日期及地点	时间：2022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每天上午00:00至14:00，下午14: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http://www.365trade.com.cn
13	标书售价	人民币300元 标书售后一概不退，投标资格不能转让。
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	2022年 月 日11:00（北京时间）
15	投标文件递交及开标地点	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座20楼2002室
16	投标保证金	5000元
17	投标文件组成、份数及开标一览表	1. 投标文件 1.1 资格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 注：参与本项目多个分包仅需提供一套资格文件，无须按分包制作资格文件。

序号	名称	内容
		<p>1.2 商务技术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p> <p>2.开标一览表一份（单独密封）</p> <p>3.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一份</p> <p>4.光碟、u 盘各一份（概不退还）</p> <p>注：本次项目需递交两份电子版投标文件（同时提供一份光盘、一份 U 盘），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电子版可拷贝在同一光盘或 u 盘，电子版投标文件不退。</p>
18	投标文件编制、密封	<p>1. 投标文件分为开标一览表信封、投标文件电子版信封和投标文件袋，密封内容必须包括下列内容：</p> <p>1.1 开标一览表信封(以包为单位分开制作)</p> <p>(1) 开标一览表；</p> <p>(2) 投标保证金支付的凭证(收据或网上银行汇款凭证)；</p> <p>1.2 投标文件电子版信封（U 盘、光盘各一份）</p> <p>(1) 开标一览表电子版、明细报价表（Excel）</p> <p>(2) 投标文件电子版（正本加盖公章后的扫描件 PDF）</p> <p>1.3 投标文件袋（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分别密封，正、副本可密封在一个密封袋中）</p> <p>投标文件编制详见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p> <p>2.投标文件及“开标一览表”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并密封提交。否则其投标被拒绝。</p> <p>3.封面格式：投标文件袋、投标文件电子版和《开标一览表》密封袋上应写明：</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招标单位：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项目名称：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项目编号：</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投标单位名称：</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投标内容/分包：</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投标单位联系人：</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投标单位联系电话：</p>

序号	名称	内容
		(“正本” / “副本”) (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电子版) 备注：注明“开标时才能启封”字样等
19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1.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打印或书写，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在签字盖章处加盖公章和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2. 投标文件中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应加盖公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3. 副本可为正本加盖公章后的复印件。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当完全一致。当正本和副本、电子版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20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填写。 2. 如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规定的顺序编排、并应编制目录、逐页标注连续页码，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否则视为无效投标文件。 4.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21	招标代理服务费	1、代理报酬支付方式： <u>由中标人支付。</u> 2、代理报酬的支付时间： <u>由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u>
22	付款方式及币种	1、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付款方式 最终付款方式以和甲方单位签订合同为准。
23	相关账号	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电汇、银行保函、现金支票或转账支票 投标人应在2022年 月 日 时 00分前到我公司财务交缴投标保证金。 开户银行：乌鲁木齐银行环宇支行 帐户名称：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 0000020010110080938057 特别提示：无论以任何形式递交保证金，都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到达我公司账户，以我公司到账时间为准，并到我公司开取投标保证金收据。 备注：1、未按上述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评审。 2、投标保证金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 30 天。。投标保证金

序号	名称	内容
		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确保到账；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无效。
24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25	工程地点	甘泉堡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区）
26	工期要求	自签订合同后到项目竣工验收结算审计工作结束止。
27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8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评标时将给予此类企业进行价格 10% 的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u>商业服务</u>。</p> <p>2、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符合《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22 期）目录内的强制采购节能产品。</p> <p>3、政府采购优先采购：(1)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2)环境标志产品；采购产品为《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22 期）内非标记★符号的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第 20 期）内的产品：</p> <p>1、投标文件中所供产品为节能、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合同包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发布以上清单目录的权威媒体网站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目录清单、证书等），未单独分项报价且未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折扣优惠。</p>
29	质疑须知	<p>接收质疑函的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及Word格式电子版质疑文件至接受单位</p> <p>接受质疑的单位：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p>

序号	名称	内容
		联系电话：0991-8891887 18690297103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龙盛街898号万科中央公园S2座20楼2002室
30	公告发布媒体	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home.html
备注		1、招标文件中部分加“*”、加粗、加下划线、废标、无效标、投标被拒绝字样的条款，为招标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着重提醒各投标人注意，并认真查看招标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招标文件而造成的后果，招标人概不负责。 2、投标文件中有弄虚作假的内容，其投标文件作废。（如假证书、假业绩、隐瞒不良行为记录、夸大荣誉、使用非本单位在职员工的相关证件及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条款等）；在签订合同之前，投标人如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弄虚作假内容，招标人可拒绝与其签订合同。并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库。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的同时不得耽误本项目供货。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第一章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本次招标活动。

2. 投标资格

2.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2.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已投标的按无效标处理）：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标段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服务的；

（3）为本标段提供招标代理服务的；

（4）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在同一货物采购招标中同时投标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服务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8)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9)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或重大质量问题的，受到行政处罚的。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 (7) 投标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 (8)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废标的其它技术条款；
- (9) 投标人拒绝修正错误的；
- (10) 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的；
- (11) 评标委员会认为是其他应当否决的投标。

5. 投标人在本次招标活动中，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6.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6.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6.2 “招标代理机构”系指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6.3 “招标方”系指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统称。

6.4 “投标人”是响应招标文件并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和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5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6 “投标人代表”是指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某一代表自己参与和处理与投标项目有关事宜的自然人。

6.7 “中标人”系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后由评标委员会推荐并由采购人确定的投标人。

6.8 “货物”、“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第四部分《采购需求》及《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6.9 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供应货物中的相关产品，供应商应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6.10 “节能产品”或者“环保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并获得认证的产品。

6.11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6.12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中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质保、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6.13 “响应”系指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发布的招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并按规定投标的行为。

6.14 “标段（包）”系指一个完整独立的投标项目。

7. 投标费用

7.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7.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第二章招标文件

8. 招标文件说明

8.1 招标文件组成如下：

投标邀请

第一部分投标须知

第二部分招标说明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第四部分采购需求

第五部分合同部分

第六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范本格式）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果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9.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9.1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在投标截止期十五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形式或网上公告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在收到该通知后应立即以电报或传真的形式予以确认。

9.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9.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10. 质疑须知

投标人如需提出质疑的，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第三部分投标说明

第一章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 投标人的资格证明

1.1 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投标人响应文件正本中必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3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在资格文件正本中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须加盖公章。

1.4 所有资格证明文件必须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否则将导致投标无效。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份数提供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视为无效。

2.2 允许投标人对本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包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分包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包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招标人可选择一家投标单位为所有包的中标人，也可选择若干个投标单位分别中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的组成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4.1.1 资格文件：

★(1) 供应商符合投标人资格条件的证明文件

4.1.2 价格及商务部分：

★(1) 投标函(含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2) 开标一览表

(3) 分项价格表

(4) 商务条款偏离表

(5) 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证明材料

(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7) 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4.1.3 技术部分

(1) 货物说明一览表、实施方案、技术方案或服务方案

(2) 技术条款偏离表

(3) 投标人售后服务承诺

(4) 用于本项目人员简历表

(5) 投标标的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6) 其他资料

★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供应商在投标时提供样品的，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在投标时将其样品视为无效样品。

(1)未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时间、地点提交的；

(2)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与投标文件中型号、规格不一致的。

4.3 在投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书面形式要求提供的澄清文件是投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4 供应商无论中标与否，其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 投标文件格式

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供货及服务要求、责任范围和合同条件以人民币形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应为完税价。

6.2 开标一览表

提交开标一览表是为了便于开标时唱标，投标人必须按本招标文件所附的格式填写，签字并加盖公章。

6.3 投标人必须按开标一览表和明细报价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修改开标一览表中的报价的，应同时修改其明细报价表中的报价。

6.4 投标人应在明细报价表上标明综合单价和总价。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5 投标人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可变动性报价、赠送，否则，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6.6 投标报价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报价要求的，为无效投标。

6.7 投标报价超预算金额（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投标。

6.8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以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完成评标、定标以及签订合同。投标有效期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

定的投标截止之日起计算。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在评标时将其视为无效投标。

7.2 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届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要求与投标人的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在原投标有效期届满后将不再有效，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投标文件。

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9.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见前投标须知前附表。

10. 投标保证金

10.1 招标方因投标人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不予退还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其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0.2 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转出，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无效。

10.3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前到达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指定账户（人民币）。如是本地转账支票需于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三个工作日前向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送达，如投标保证金为汇款形式的，（汇款时汇款单填写内容须备注项目编号及包号）。

投标保证金可直接交入：

开户行：乌鲁木齐银行环宇支行

全 称：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帐 号：0000020010110080938057

10.4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0.5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缴纳履约保证金并签订合同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企业退还保证金前，需将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本项目负责人邮箱（详见前附表），并提供采购合同彩色扫描件纸质版、其他退保证金资料给财务部门，方可办理退保证金业务。

10.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为违约金：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 (2) 投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按规定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
- (3) 中标人未按投标人须知规定缴纳招标代理费；
- (4) 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 (5) 打架斗殴，扰乱标场秩序；

(6) 中标人拒绝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上述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况并给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还要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1. 投标文件的标记

11.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1.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投标文件时，招标方将不负责任。

12. 投标截止时间

12.1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密封送到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指定的地点。

12.2 所有投标文件均派人送交（不接受邮寄），必须在招标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在此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

12.3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招标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对其投标文件以书面通知的形式进行修改或撤消。该通知须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并得到招标方的确认。

13.2 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消通知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密封、标注和递交，并注明“修改投标文件”或“撤消投标”字样，修改或撤消的内容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对投标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应于投标截止日前送达招标方，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14. 评标委员会

14.1 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向招标方推荐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

14.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4.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五名以上专家组成。

14.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招标方从专家库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可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4.5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 招标目的；
- (2) 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 (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4.6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系统地评审。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14.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并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不得收受投标人、中介人或其他有利害关系人的财物或好处。

14.8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14.9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五章 开 标

15. 开标

15.1 本项目开标的地点、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开标地点组织公开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5.3 开标时，投标人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当众拆封投标文件，宣读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文件的其他主要内容，并记录在案。投标人若有报价和优惠未被唱出，应在开标时及时声明或提请注意，否则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15.4 投标人代表及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15.5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16. 资格审查

16.1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资格审查内容如下：

资格审查表

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投标企业名称		
			1	2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需提供身份证明；			
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3	缴纳税收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5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 and 能力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相关证明材料或声明；			
6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提供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			
7	信用查询结果	1、“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2、“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3、“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网站上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提供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10	投标保证金	是否按照投标须知要求金额递交了投标保证金，并提供了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1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是否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残疾人就业企业）			
12	其他特定资格证明	1、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全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并在本单位注册，且在有效期内；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其他说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说明					

- 1.资格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 2.资格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 3.请填写不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16.2 已经进行资格预审的，可以不再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资格预审合格的供应商在评审阶段资格发生变化的，应当通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第六章 评 标

17. 评标依据

17.1 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

18. 投标文件的澄清

18.1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评标委员会将对认为需要（不是每一个）的投标人进行询标，请投标人澄清其投标内容。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询标时投标人代表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作书面记录，并对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18.2 答疑和澄清的内容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的价格、技术指标和参数等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澄清文件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9. 评标过程的保密

19.1 开标后，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19.2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0. 初步评审

20.1 评标委员会可以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方式进行，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

20.3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该投标人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0.4 投标人拒不按照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0.5 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未能在实质上满足的投标，应作无效标处理。

20.6 投标人不得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否则将废除其投标。

20.7 对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条款的审查：

(1) 开标后，评标委员会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检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是否出现计算性错误，投标文件正本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格式要求；

(2)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满足。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重大偏离是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满足的投标人的公平竞争地位；

(3)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满足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4)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满足的投标。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或撤消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满足的投标。

符合性审查

评审内容		投标企业名称			
		1	2	3	...
1	投标函有单位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2	投标有效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3	工期是否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4	是否按规定提交投标文件份数；				
5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要求签署、盖章；				
6	投标报价是否在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以内；				
7	其他				
审查结果					
不通过理由说明					

1. 符合性审查审查合格的打“√”，不合格的打“×”。
2. 符合性审查审查结果，通过打“√”，不通过的打“×”。
3. 请填写不通过符合性审查审查的供应商的原因。

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通过的投标企业，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阶段，未通过投标文件响应程度初步审查的企业，其投标作为无效标，不进入后期评审阶段。

20.8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中小企业政策对最后报价进行价格折扣，折扣的价格将作为评审价格。

(1) 中小企业价格折扣比例及方法（本项目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的规定，属于中小企业评审优惠内容及幅度如下：

（一）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 ①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 ②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项目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二）价格扣除办法：

①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为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价格的评审。

21. 详细评审

21.1 经初步评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人所有投标产品的技术和商务部分进行详细评审。

21.2 在评审过程中，为了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投标人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指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评标委员会可能要求投标人就投标文件中的内容进行答辩，投标人应按要求进行答辩。

21.3 采用综合评分法衡量投标文件在是否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依据得分高低，依次确定为中标候选人。

21.4 根据综合评分法完成评标后，评标委员会应当拟定一份书面评标报告提交招标方。

21.5 评标和定标一般应当在开标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项目金额较大、技术较为复杂等特殊项目的评标工作应当在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不能在开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评标和定标的，招标人应当提前 3 天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应当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第七章 定 标

22. 定标标准

22.1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分最高的投标人。

22.2 如果确定中标人没有条件圆满履行合同，招标方有权按照投标人的得分高低把合同授予下一个中标候选人。

2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3.1 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方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全部投标的权力。

24. 中标通知书

24.1 中标结果确定后，招标方将以书面形式发出《中标通知书》，但发出时间不超过投标有效期，《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24.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必须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第八章 授予合同

25. 签订合同

25.1 中标人收到招标方的《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

修改。

25.2 招标方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 10% 的幅度内予以增加。

25.3 如中标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

25.4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5.5 不允许中标人将中标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

第四部分 服务要求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采购需求
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项目	<p>项目分为两期,一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管委会 10 楼建设城运中心指挥大厅及 6 个分中心场所及休息室,总面积控制在 300 平米内,其中指挥中心面积不小于 100 平米;(二)按照市级城运中心要求建设配套信息化设备,其中指挥调度 LED 大屏大于 10 平米;各分中心配备不少于一台 65 寸以上会议平板电视一体机;(三)建设机房配备 UPS 系统,备用时间 60 分钟以上;动环监测系统;符合信息安全保护要求;(四)建设指挥中心、分中心与市级及社区横向联结话务、视频通讯系统,各场景分别接入业务专网;(五)结合市级整体应用框架,按照错位建设原则,结合自身数据资源,依托基础设施,建设本地特色 4 大基础平台(数据中台系统、视联网中台系统、物联网中台系统、GIS 地理信息系统);(六)展示大厅配套工程,包含显示与音频系统,设备间改造基础设施配套与控制系统。二期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一)基础云平台、基础大数据平台,本地数据备份中心;(二)参照信息安全等级三级及商用密码应用三级建设要求,开展信息系统安全防护建设,保障信息系统安全;保护公安视频网基础业务改造数据异备;无人机监管系统;(三)园区上层应用建设包含:数字招商、经运监管、应急管理、消防管理、视频共享、组设管理、人才招聘、疫情防控、生态保护、党政管理、智慧社区、一网管办 APP 等。一二期建设完成后的各类机房设备、网络设备、存储设备、安全设备、音视频软硬件设备、门禁系统、视频监控系统、视频会议系统(含公安网视频会议、综治视联网会议)、平台系统及各类应用模块与移动端、操作规程、安全防范等技术支持运维工作。后</p>	约 5800	<p>全过程跟踪造价咨询服务(包括项目的控制价审定、过程计量支付、变更、签证、竣工结算审核、工程合同评审、项目经济技术指标分析、运营效益以及配合委托人完成与工程造价相关的其他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p>

	期基础运维服务费用视实际服务内容而定。		
--	---------------------	--	--

2、需求方案：

- (1) 配备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负责人必须是一级造价工程师,从事本专业工作十年以上,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较强的协调沟通能力,具有较强的工作责任感和敬业精神,身体健康,能够适应工程现场工作,能胜任大型项目跟踪审计管理协调的工作。
- (2) 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项目组至少由 3 人组成(含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负责人):项目现场驻场人员不少于 2 人,其中至少一名是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的注册造价师,从事本项目相关工作经验 5 年以上。
- (3) 所有人员需与投标人员相符合、更换项目负责人和及常驻现场人员须经委托人同意。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书（样本）

（此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合同具体细则以成交双方协定为准）

编号：_____

合 同

合同编号：_____

甲 方：_____（采购人名称）

乙 方：_____（供应商名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_____(采购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通过公开招标采购(采购方式)确定_____(供
 应商名称)(以下简称：“乙方”)为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项
 目(项目名称)的_____(供应商)。甲乙双方同意签署《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
 全过程跟踪审计项目(项目名称)合同》(合同编号：_____, 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 合同条款；
- (2) 报价表；
- (3) 投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
- (4) 其他。

2. 合同标的(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具体服务承诺(包括但不限于服务内容、范围和基本要求)
		项	
...			

3. 合同金额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_____)。本合同项下所有服务的全部税费均已包含
 于合同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 合同签订地

根据实际情况填写

5. 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
 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甲方：(采购人名称)

乙方：(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盖章：

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合同条款

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内容
1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2	甲方名称：
	甲方地址：
	甲方联系人： 电话：
3	乙方名称：
	乙方地址：
	乙方联系人： 电话：
	乙方开户银行名称： 账号：
4	合同金额：
5	服务时间、地点：
6	服务履行期：
7	验收方式及标准：
8	付款方式：
9	履约保证金及其返还：
10	<input type="checkbox"/> 违约金约定：
	<input type="checkbox"/> 损失赔偿约定：
11	误期赔偿费约定：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 (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1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全部权利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13	<p>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请在方框内画“√”选择)：</p> <p><input type="checkbox"/> 提请_____仲 裁委员会按照仲裁程序在_____ (仲裁地) 仲裁</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由此产生的诉讼费和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p>
----	--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甲方”是指采购人。

1.2 “乙方”是指中标/成交供应商。

1.3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同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4 “服务”是指乙方按照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文件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技术支持服务。

1.5 “项目现场”是指甲方指定的最终服务地点。

1.6 “天”除非特别指出，“天”均为自然天。

2. 服务标准

2.1 乙方为甲方交付的服务应符合招标(采购)文件所述的内容，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这些标准必须是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2.2 除非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服务

3.1 乙方应按照合同的规定，提供下列服务甲方提供符合要求的服

4. 知识产权

4.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的起诉。因侵害他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全部由供应商承担。

4.2 甲方委托乙方开发的产品，甲方享有知识产权，未经甲方许可不得转让任何第三人。

5. 保密条款

5.1 甲乙双方应对在本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对方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技术资料、技术诀窍、内部管理及其他相关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5.2 乙方在使用甲方为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提供的数据、程序、用户名、口令、资料及甲方相关的业务和技术文档，包括税收政策、方案设计细节、程序文件、数据结构，以及相关

业务系统的硬软件、文档、测试和测试产生的数据时，应遵循以下规定：

- (1) 应以审慎态度避免泄露、公开或传播甲方的信息；
- (2)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对有关信息进行修改、补充、复制；
- (3)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以任何方式(如 E-mail)携带出甲方场所；
- (4)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将信息透露给任何其他人；
- (5) 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其他保密措施。

5.3 保密期限不受合同有效期的限制，在合同有效期结束后，信息接受方仍应承担保密义务，直至该等信息成为公开信息。

5.4 甲乙双方如出现泄密行为，泄密方应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对由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进行赔偿。

6. 服务质量保证

6.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符合合同规定的技术要求。如不符时，乙方应负全责并尽快处理解决，由此造成的损失和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保留终止合同及索赔的权利。

6.2 乙方应保证通过执行合同中全部方案后，可以取得本合同规定的结果，达到本合同规定的预期目标。对任何情况下出现问题的，应尽快提出解决方案。

6.3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和解决方案不符合甲方要求，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有权采取一切必要的补救措施，由此产生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

7. 履约保证金

7.1 乙方应在签署合同前，以银行保函、银行电汇或履约担保函形式向甲方提供。

7.2 履约保证金具体金额及返还要求见合同条款前附表。

7.3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按照本合同的约定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7.4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8. 服务时间、地点与验收

8.1 服务地点：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地点。

8.2 服务时间：合同条款前附表指定时间。

8.3 甲方应在乙方完成相关服务工作后及时对服务质量、技术指标、服务成果进行验收。

9. 违约责任

9.1 服务缺陷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1) 如果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投标文件关于服务的要求和承诺，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①乙方同意将服务款项目退还给甲方，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如甲方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标的相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新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

②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10 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服务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履约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9.2 迟延履行约的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2)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期提供服务。

(3)除甲乙双方另有约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且没有在甲方同意的延长的期限内进行补救时，甲方有权从服务款、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日加收合同金额的 0.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 15%(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重新设定)。

(4)如果乙方延迟履约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与未履约类似的服务，乙方应负担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但是，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9.3 未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责任

(1)守约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2)没收全额履约保证金。

(3)由违约一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标准见合同条款前附表(各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约定)。

(4)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守约方实际损失、可预见或者应当预见的损失，由违约方全额予以赔偿。

10. 不可抗力

10.1 如果合同双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合同无法实施，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0.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客观情

况，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

10.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及时将不可抗力情况通知合同对方，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合同对方，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的协议。

11. 合同纠纷的解决方式

11.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协商 30 日内(根据实际情况设定)不能解决，可以按合同规定的方式提起仲裁或诉讼。

11.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1.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4 诉讼应由服务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费除人民法院另有判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1.5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12. 合同修改或变更

12.1 如无重大变故，甲方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

12.2 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2.3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 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13. 合同中止

13.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14. 违约终止合同

14.1 若出现如下情况，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行为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4.1.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服务；

14.1.2 因乙方技术人员自身技术能力、经验不足等原因造成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发生重大紧急故障或应用系统数据丢失，带来重大影响和损失的；

14.1.3 乙方对甲方硬件设备、应用系统重大紧急故障没有及时响应，或不能在规定时间内

间内解决处理故障，恢复系统正常运行的；

14.1.4 不能满足本项目技术需求的管理要求和规范，且经多次整改无明显改进的；

14.1.5 在合同规定的每个服务年度(12个自然月)内，在运行维护支持服务过程中，出现2次经甲乙双方确认的违规操作的。

14.2 如果甲方根据上述第14.1条的规定，终止了全部或部分合同，甲方可以适当的条件和方法购买乙方未能提供的服务，乙方应对甲方购买类似服务所超出的费用负责。同时，乙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15. 破产终止合同

15.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15.2 该终止协议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6. 其他情况的终止合同

16.1 若合同继续履行将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2 乙方在执行合同的过程中发生重大事故，对履行合同有直接影响的，甲方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6.3 甲方因重大变故取消或部分取消原来的采购任务，导致合同全部或部分内容无须继续履行的，可以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

17. 合同转让和分包

17.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或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除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分包。

18. 适用法律

18.1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19. 合同语言

19.1 本合同语言为中文。

19.2 双方交换的与合同有关的信件和其他文件应用合同语言书写。

20. 合同生效

20.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1. 合同效力

21.1 除本合同和甲乙双方书面签署的补充协议外，其他任何形式的双方约定和往来函

件均不具有合同效力，对本项目无约束。

22. 检查和审计

22.1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合同履行情况进行阶段性检查，并对乙方投标时提供的相关资料进行复核。

22.2 在本合同的履行过程中，如果甲乙双方发生争议或者乙方没有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乙方应允许甲方检查乙方与实施本合同有关的账户和记录，并由甲方指定的审计人员对其进行审计。

注：最终合同以与甲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一) 资格文件 1、资格文件封面

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资格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分包: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2、资格文件组成

目录

一、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材料

（一）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2 提供上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半年内任意一个月财务报表

（财务报表应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或财务状况变动表，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3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

（提供的近半年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无需纳税或免税的也需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 提供社保缴纳证明

（近半年内任意一月社保缴纳证明，当月新成立公司不需提供）

5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声明(由供应商根据项目需求提供说明材料)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二）其他特定资质：（根据所投内容提供）

1 投标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2 项目负责人要求：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

3 疆外企业需具有本地化服务能力，提供进疆建筑企业信息报送手续（项目所需企业资质及项目负责人已登记）。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证明文件

（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1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1-4）

2 监狱企业声明函（附件 1-5）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1-6）

二、投标人代表身份证明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 (附件 1-1)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授权代表参加投标) (附件 1-2)
- 3 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自然人委托投标) (附件 1-3)

三、其他资料

- 1 不参与围标串标承诺书;
- 2 投标保证金缴纳凭证 (电汇凭证或收据等) 复印件

注: 1.投标人制作资格文件, 应按照资格文件组成顺序制作, 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资格文件) 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 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资格文件格式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职务：

系（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公章：[投标人盖章]

日期：年月日

附件 1-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声明：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投标人名称、住址）的法人代表（法定代表人姓名）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授权代表姓名）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此次项目名称项目，项目编号为（ ）的投标及相关事务代表本公司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本授权书于年月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单位名称：

授权日期：20 年 月 日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1-3 授权委托书 (适用于自然人委托投标)

致：_____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我_____ (姓名) 系自然人，现授权委托_____ (姓名) 以本人名义参加_____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为 (_____)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本人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本人对授权代表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授权委托代理期限：从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起至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止。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我已在下面签字，以资证明。

自然人签字并在签名处加盖食指指印：_____ 年_____ 月_____ 日

附件 1-4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采购活动，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若投标文件中无上述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或不属于中小微企业，则不具备投标资格。）

附件 1-5 监狱企业声明函

(监狱企业适用)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监狱企业。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填写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

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和服务。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后附监狱企业资格证明文件

1.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

(若响应性文件中无上述证明文件,则在评审时不考虑对该监狱企业的相关优惠。)

附件 1-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二) 商务技术文件
1、商务技术文件封面

甘泉堡经开区数字化智慧园区建设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商务技术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投标内容/分包：

投标单位联系人：

投标单位联系电话：

二〇 年 月

2、商务技术文件组成

一、投标函（附件 2-1）

二、反商业贿赂承诺书（附件 2-2）

三、投标报价

1 开标一览表（附件 2-3-1）

2 明细报价表（附件 2-3-2）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附件 2-4）

五、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附件 2-5）

六、近三年经营业绩表（附件 2-6）

七、服务承诺书（附件 2-7）

八、服务方案

包含但不限于实施方案、应急保障方案，管理制度，服务体系，进度控制措施，风险控制措施，响应时间、服务响应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相关信息及证明材料。

九、招标文件中要求提交的和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说明和资料。

注：1.投标人制作商务技术文件，应按照商务技术文件组成顺序制作，编好始末页码且在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目录中一一列明并对应。

2.招标文件没有提供格式的，投标人可自行设置。

3、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附件 2-1 投标函

致：新疆卓恒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 项目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对此项目进行投标。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 我方同意在本项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开标日起 九十日内 遵守本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 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按投标规格向甲方提供服务。

3. 已详细审阅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澄清函)，理解投标人须知的所有条款。

4. 完全理解贵方“最低报价不能作为中标的保证”的规定。

5. 接受招标文件中全部合同条款，且无任何异议；保证忠实地执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6. 完全满足和响应招标文件中的各项商务和技术要求，若有偏差，已在投标文件中明确说明。

7. 愿意提供任何与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等。

8.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投标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9. 对本次招标内容及与本项目有关的知识产权、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及相关信息保密。

10. 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无任何的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11. 若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向甲方提供厂家授权书原件，如有特殊情况必须向甲方提出合理说明，经甲方确认后，在合理期限内提供相应产品厂家授权书原件。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 话： _____ 传真：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公章)

20 年 月 日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附件 2-2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招标活动中，不给予采购方工作人员以及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及其亲属各种形式的商业贿赂（包括送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宴请、娱乐等），如有上述行为，我公司及项目参与人员愿意按照《反不正当竞争法》的有关规定接受处罚。

公司法定代表：

法人授权代表：

日期：

附件 2-3-1 开标一览表

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服务期	备注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此表需密封后单独提交。

2、本表格式不得更改，投标人只能按要求填报。

附件 2-3-2 明细报价表（本项目不适用）

招标项目名称：

投标单位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备注 (收费依据、收费标准等)
1			
2			
3			
4			
5			
6			
7			
8			
总计		大写：人民币_____元 小写：¥_____	

兹声明：以上投标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一直有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_____

代理（被授权人）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2-4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所投内容/分包：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2				
3				
4				
5				
...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__月__日

附件 2-5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及拟投入本项目主要成员表

一、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1、项目负责人介绍应包括：姓名、性别、年龄、职称、学历、参加工作时间、从事项目年限和能反映该负责人情况的其他内容。

2、项目负责人简历中应附职称证书、学历证书复印件。

姓名		性别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时间		从事相关工作年限			
专业		毕业学校			
身份证号码		在公司担任职务			
执业资格		证书编号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主要经历					
类似业绩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额	建设时间	备注

二、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成员表

- 1、其他设计人员应包括：项目负责人认为需要配备的其他人员。
- 2、上述人员介绍应包括姓名、职称、主要资历等基本信息。
- 3、设计人员应附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上岗证书复印件。

姓名	身份证号码	性别	职称	学历	专业	从事工作年限	备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日期：20 年__月__日

附件 2-6 近三年经营业绩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_____ 招标编号：_____

所投内容/分包：_____

地区	项目名称	金额	日期
...

附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

附件2-7 服务承诺书

格式自拟。

公司法人代表(盖章或签字):

法人授权代表(盖章或签字):

日期: 20 年 月 日

评分标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子项目及分值	分值
价格部分 (10分)	报价得分	投标报价得分计算方法： 1. 投标报价的确定 投标报价是指经评审的且不超过采购预算金额的投标价格 2. 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 3.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u>10</u> 4.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三位“四舍五入”。 5.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对中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价格扣除；以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不重复享受价格扣除政策。	<u>10</u>

商务技术评分标准（90分）

	序号	评分内容	分值	评分办法
商务部分 (24分)	1	企业业绩	20分	投标人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今)完成的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业绩，业绩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签署时间为准；提供三项得 <u>12分</u> ；每多提供一项加 <u>4分</u> ，本项共计 <u>20分</u> 。（业绩证明材料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及全过程跟踪审计合同（仅附协议书）原件备查）
	2	拟派项目负责人	4分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的同时具有高级职称且执业经历10年以上得 <u>4分</u> ；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资格及高级职称的且执业经历5年以上得 <u>1分</u> ；其他不得分。（提供近半年社保缴纳证明。）
	序号	评分项目	满分 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技术部分 (66分)	3	拟派人员	5分	<p>拟投入本项目现场驻场人员不得少于 2 人，其中至少一名是与本项目相关专业的注册造价师，且从事本项目相关工作经验 5 年以上得 2 分，每增加 1 人加 0.5 分，最多加 1 分。未提供人员注册造价师或不足 2 人或工作经验不满五年不得分。(3 分)</p> <p>拟投入本项目团队人员是本项目相关专业的注册造价师，且具有相应工作经验，每增加 1 人得 1 分，最高得 2 分。</p> <p>(注：需针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 2 项提供相关承诺函，否则此项不予得分)。</p>
	4	项目重点、难点的分析和解决方案	27分	<p>投标人根据招标人采购需求所委托服务内容的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编制解决方案。</p> <p>方案的重点和难点内容全面、针对性强、分析充分透彻、重难点突出的、解决方案合理有力得 27 分；</p> <p>方案的重点和难点内容缺漏、重难点分析无针对性，基本能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 17 分；</p> <p>方案的重点和难点编制内容混乱、无法满足项目及采购人实际需求的得 7 分；</p> <p>方案与实际情况不相符或未提供不得分。</p>
	5	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方案	25分	<p>按照服务内容编制切实可行的全过程跟踪审计服务的方案：</p> <p>根据采购需求编制针对本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的管理工作的范围和任务、控制价、成本控制、成本结算等管理依据、组织机构设置、审计管理工作程序符合国家相关规定、审计管理方案、投资控制方法及程序、合同管理及协调的措施、现场管理及协调的措施等方面来编制方案，方案内容详细完整、科学合理、贴合项目的实际要求、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得 25 分；方案内容有缺漏，但思路清晰，满足项目需求得 15 分，方案内容混乱，思路不清，但基本能满足项目需求得 5 分，方案与实际情况不相符或未提供不得分。</p>
	6	服务评价	4分	<p>提供业主单位对服务优秀的评价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得 4 分。</p>
	7	企业承诺及优惠	5分	<p>有提供针对本项目全过程跟踪审计的企业承诺及优惠的得 4 分，在企业承诺中按工期完成得 1 分。</p>

上述评分细则中，“缺陷”是指方案中存在不合理、不全面、不具体等情况：“不合理”系指与国家或行业政策、规范等文件存在未完全响应等不合理情形；“不全面”系指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实际情况和服务要求的展开论述等不全面情形；“不具体”系指只做了简要分析，并未结合本项目采购需求的实际情况和服务要求做详细的论述或提出解决方案等不具体情形。